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表

名称	殡葬辅助服务及专业技术辅助服务项目（遗体接运服务） 
数量	1项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服务地点	南昌市城区范围内（含应急外运任务所至区域）
备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含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社保、管理费、培训费、日常清洁维护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二、采购要求

（一）服务需求

一、服务内容

供应商须确保配备足够人员和车辆，满足年均约 1 万具遗体接运需求，日均接运量约 27 具，并能够 24 小时响应南昌市城区及指定区域内的遗体接运、应急外运等任务。

二、服务要求

1. 响应时效

（1）每日 24 小时响应，接到指令后城区范围内 2 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

（2）指令发出单位：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或其指定调度人员。

2. 人员配置

2.1 人员数量与岗位结构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配置不少于 12 名服务人员，其中：

驾驶兼接运岗：不少于 10 人（其中至少 8 人持有有效 C1 及以上驾驶证）；

专职调度/应急岗：不少于 2 人（需熟悉南昌市城区路况，具备应急协调能力）。

2.2 人员要求

所有服务人员年龄须在 22 周岁至 40 周岁之间（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身体健康，无不适宜从事遗体接运工作的疾病，高中以上学历，需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佐证，否则响应无效）

2.3 社会保险与公积金

供应商须依法为所有为本项目服务的聘用人员缴纳五险一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接受采购人定期核查，缴费基数不得低于南昌市规定的最低标准。（评审依据：提供五险一金缴纳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无效）

2.4 特殊遗体接运能力

服务人员须具备接运高腐、溺亡、车祸、破碎等特殊遗体的操作能力，能规范使用防护装备、消毒器材，并按操作规程完成收殓、装袋、密封、转运全流程。

2.5 排班与值守要求

本项目须实行 24 小时三班制或两班制轮值，确保每日凌晨 0:00 至 24:00 任一时刻接获指令后，能在规定时效内出车。

2.6 应急与外运任务

服务人员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临时调配，完成：跨区域遗体外运任务（含夜间、节假日）；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等应急状态下的遗体接运任务；

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临时性、紧急性辅助工作。

拒绝服从的，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按次扣减服务费，并记入考核。

2.7 工作强度说明

本项目年均遗体接运量约 1 万具，日均约 27 具。服务人员须适应：长期夜班、倒班作业；高强度、高负荷接运任务（单日连续出车可达 8-10 次）；特殊遗体接运带来的心理压力及卫生防护风险。

3. 车辆使用与维护

(1) 规范使用采购人提供的 15 辆接运车，不得擅自改变用途或外借。

(2) 负责车辆日常清洁、简单维护（含：车身内外清洁、轮胎更换、机油/冷却液/玻璃水补充、小修等）。

(3) 车辆大修、定期年检、保险、燃油等由采购人负责。

(4) 每次出车前须检查车辆状况，发现异常立即停用并报告。

4. 接运作业规范

(1) 到达现场后须核对逝者信息，确认无误后方可接运。

(2) 操作过程中须轻抬轻放，尊重逝者及家属。

(3) 接运途中保持平稳驾驶，不得从事与任务无关的活动。

(4) 接运完成后须对车厢进行清洁消毒，并记录作业台账。

5. 台账与报告

(1) 建立完整的接运台账，记录每次任务的时间、地点、接运对象、驾驶员、车辆编号等信息。

(2) 发生特殊情况（如交通事故、家属投诉、车辆故障等）须在 1 小时内报告。

三、禁止事项

承接主体不得有下列行为：

1. 将服务转包或违法分包；
2. 捆绑任何营利性收费项目（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家属额外收费）；
3. 出现误导消费、强制服务、乱收费等行为；
4. 擅自使用接运车辆从事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业务；
5. 泄露逝者及家属信息。

四、安全责任

1. 遗体接运的**质量安全责任**仍由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承担。
2. 但因承接主体或其人员的过错（如交通事故、遗体损坏、丢失、错误交接等）导致的损失，采购人有权向承接主体追偿，并可从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五、考核细则

（一）考核方式

1. **月度考核**：每月由南昌市殡仪服务中心依据本细则对承接主体进行评分。
2. **年度综合评价**：服务期满后进行总体评价，作为后续采购的参考依据。

（二）考核内容与分值（总分 100 分）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标准
响应时效	25 分	每发生 1 次超过 2 小时到达（非不可抗力），扣 5 分；超过 3 次，当月该项 0 分
人员配备与在岗	20 分	每发现 1 次人员不足 12 人或人员无资质/超龄上岗，扣 5 分
服务规范与态度	15 分	每发生 1 次有效投诉（经核实），扣 3 分；情节严重的，扣 10 分
车辆维护状况	15 分	车辆脏乱、故障未报修等，每发现 1 次扣 2 分
台账与报表	10 分	台账缺失、报表迟报/错报，每次扣 2 分
安全与应急	10 分	发生安全事故未及时报告，每次扣 5 分；发生责任事故，当月该项 0 分
遵纪守法	5 分	发生禁止事项中任何行为，当月考核不合格（总分 \leq 60 分）

（三）考核结果应用

月度得分	结果处理
------	------

月度得分	结果处理
≥90 分	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80-89 分	扣减当月服务费的 5%
70-79 分	扣减当月服务费的 10%
60-69 分	扣减当月服务费的 20%，并书面警告
<60 分（不合格）	扣减当月服务费的 50%；连续 2 个月不合格或累计 3 个月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注：供应商须完全满足以上服务需求，否则响应无效。

（二）商务条件

序号	名称	内容
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2	服务地点	南昌市城区范围内（含应急外运任务所至区域）
3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每月依据考核结果结算。
4	履约保证金	<p>（1）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金额的10%，成交供应商接到领取成交通知书的通知后，在合同签订期（30日历日）之内及时以转账、保险、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逾期未交视为放弃成交。</p> <p>（2）上述履约保证金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到本合同项目服务期期满之日止，本合同项目所有服务无瑕疵的情况下，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在30日之内退还给成交供应商，不计息。</p> <p>（3）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p>

		，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5	其它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包含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社保、管理费、培训费、日常清洁维护费、合理利润、税费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6	特别违约责任	<p>(1) 供应商实际到岗服务人员数量低于承诺人数的，每缺少 1 名服务人员扣减 8000 元当月服务费，并限期 3 日内补足；逾期未补足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p> <p>(2) 供应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服务团队核心人员（驾驶兼接运岗）的，每人次扣减当月服务费 1 万元，并限期 5 日内恢复原人员；逾期未恢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3) 服务人员拒绝执行应急任务、外运任务或无正当理由不参与排班的，每次扣减服务费 2000 元；年度累计 3 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4) 服务人员年龄不符合 22-40 周岁要求的，发现的每人次扣减服务费 5000 元，并限期 3 日内更换；逾期未更换的，视为严重违约。</p> <p>(5) 供应商未依法为服务人员缴纳五险一金的，每发现一人次扣减当月服务费 1 万元，并限期 15 日内补缴；逾期未补缴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p> <p>(6) 每发生 1 次有效投诉（经核实），除视情扣分后，扣减服务费 5000 元。发生吃拿卡要或者泄露信息的，直接开除换人。</p>

注：供应商须完全满足以上商务需求，否则响应无效。